

证券代码：600409

证券简称：三友化工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04 号

##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45 元(含税)。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总股本 2,064,349,448 股为基数，具体股权登记日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度公司本体（母公司口径）实现净利润 393,431,449.43 元，扣除已为股东分配利润 342,682,008.37 元，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,343,144.94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,698,454,833.65 元，期末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709,861,129.77 元。经公司八届四次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总股本 2,064,349,44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4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05,765,614.76 元，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.53%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票 1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9-2021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基于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及公司未来发展所做出的重要决定，兼顾了公司发展和股东的利益，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意该预案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9日